

关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有较多媒体报道公司筹备基金销售业务、申报商业银行的相关事宜，为使广大投资者了解相关情况，公司特作如下说明：

1、苏宁金融业务发展概况

2013年苏宁全力转型提速，明确了“云商”发展新模式，通过创新技术实现大数据、大物流、大金融支撑之下的开放平台经营和全渠道融合，以信息流、物流、资金流在更高层次上的整合，建立起苏宁全新的核心竞争力。

为此，苏宁不仅要在IT技术以及物流后台等方面坚持投入，对于金融事业也必须不遗余力的长期持续投入和持续创新，全面建立从消费者到商户的端到端的金融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能力，大幅度提升用户体验、提升供应链资金效率。

通过三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建立独立运营的金融事业部，形成了专业的金融业务技术团队，统筹负责各类金融业务的开展，从获得牌照与资源来看，已涵盖互联网支付、供应链融资、保险代理等业务及与此相关的产品服务创新。

2、近期新业务开展情况

(1) 基金业务

公司认为基金支付业务与基金代理业务是公司金融业务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近期与多家基金公司就基金创新业务进行了深入探讨，并计划近期推出相应的基金支付产品与基金电商平台，但基金业务开展要求企业具备一定的业务资格，并需取得相关业务许可。目前公司已在积极开展申报备案工作，尚待审核通过。

(2) 银行业务

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发布《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中关于“尝试由民间资本发起设立自担风险的民营银行”，以及银监会发布的“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的实施意见”等政策，公司积极开展银行业务的相关申报工作。目前公司已向相关部门递交初步的设立意向方案，但由于民营银行设立配套的法规制度需进一

步明确，公司上报方案也需根据后续出台的相关细则进一步优化和完善，银行设立事项尚需国家相关部门的具体指导与审批。公司将关注政策、法规动向，并与相关部门保持密切联系，积极推进设立申报工作。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23日